



华东师范大学中青年学术著作出版基金会

中国政教文学之起源 ——先秦诗说论考

陆晓光 著

I 207.22

249

陆晓光 著

中国政教文学之起源
——先秦诗说论考

(沪)新登字第21号

中国政教文学之起源
——先秦诗说论考
陆晓光 著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3663号)
邮政编码：200062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6.5 字数：160千字
1994年8月第一版 1994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1—1,500本

ISBN 7-5617-1184-0/I·098

定 价：8.30 元

前　　言

本书为作者的博士学位论文，其中各篇都以先秦诗说的某一命题或某一侧面为主题阐发。笔者希望由此对先秦诗说有一个比较完整的理解把握。

在研究过程中，笔者努力依循“根柢无易其故，裁断必出于己”的原则；在考辨先秦诗说有关命题中词义之基础上，着重联系该命题所从出的思想体系，以及当时的社会政治和历史背景探究阐论。读者大约可以从每一篇论文中感受到研究者的这一思考轨迹。尽管作为中国文学批评史起点的先秦诗说，其思想资料早为学界所熟知乃至多有论及，但是笔者的阐论都经过了自己的认真思考。如果说本论文集中不乏一些前贤未论及、或与前贤所论不同的新见，我首先要感谢导师王元化先生在为学原则及方法上对我的引导。

作为博士学位论文，我必须承认，当它终于被完成时，其论题及范围已与最初设想相去颇远。我当初曾拟选题“先秦与古希腊诗学比较”。记得当时我还曾凭恃自己以前对先秦诗论资料和古希腊诗学观点的浮浅了解，拟出过一个比较论纲。列于本稿最末的“言志说与模仿说的文化生成”便是最早写出的一篇，也是当时我以为尚不算牵强平乏的唯一一篇。但是，随着研究的展开与深入，我日益发现，尽管先秦诗说的资料较之后人所论只是凤毛麟角，亦尽管它们早已为历代学者注疏评点，积稿盈筐，而若要真正

具体地了解其发生原因，和在当时的历史意蕴，特别是要从前人简略而时常互有歧义的注疏中定断确实可信的某一说，却并非容易。而如果这一步走不踏实，以此为基础的比较也必难获得自信的结果。我的研究过程因此而逐渐倾重和陷入先秦一面，乃至一发而难收，不暇再顾及与古希腊的比较方面。本论文集中的各个单篇，大部分曾陆续在大陆、台湾和海外有关学报会刊中刊出，这大约也在某种程度上说明我改变初衷的必要性。

王元化先生在阐述治学的研究方法与说明方法之关系时作过如下申论：研究方法是说明方法的前提，而充分地占有和消化材料则是构筑研究原则的基础；“假使原则并不是全面地概括了材料的内容，或者有其它更严重的缺陷，那就要对原则进行修改或补充，甚至全部推翻，再从研究方面开始”。（《思辨短简》第55页，上海古籍，1989）笔者在课题研究重心转倾的过程中，对这一论述有深切的体验。

本书最后以“中国政教文学之起源”为题，是基于如下两点认识：

其一，从整个中国文学批评史看，其鲜明特点之一在于它浓厚的政教意识。两千多年的中国文学史基本上是在强调社会政教功用的批评督导中蜿蜒展伸，并形成渗透文学各领域的强劲传统。将中国文学称之为政教文学，不管是就其在历史延伸中对各代社会的主要作用言，抑或是就批评家们的评说要求乃至诗人作家们的自我期许言，大约都不算过分。而先秦诗说无疑是这一悠久传统的起点。

其二，从先秦诗说本身看，政教意识也是它的主要特征。先秦诗说的对象是《诗》，而《诗》的产生编定和流传运用乃至后人对其附会发挥的过程，也就是当时社会政教意识和政教需要不断对象化、现实化的过程。其时孔子和其它诸子对《诗》的种种评说，都是

从不同侧面，根据各自不同的政教理想，同归殊途地着眼于其政教功用。褒贬取舍，皆缘此而发。如果说后代的文学评论观念在恪守这一政教传统的同时，也曾经不同程度地肯定了逸出政教藩篱之外的文学功能，那么就先秦而言，人们于诗褒贬的唯一价值标准就是政教尺度。

笔者因此愿这一论文集在推进先秦诗说研究的同时，亦能为中国文学特点问题有兴趣的时贤同好提供一二启发。

最后需要说明，本稿 1989 年大致完成以后，迄今已有三年光阴逝去。其间我有幸赴日本久留米大学比较文化研究所，以客员讲师身份从师国内同专业学界并非陌生的冈村繁教授进修。（注）约两年以后，我又自费转赴美国加州大学柏克利东亚研究所作访问学者。这三年中我的兴趣基本上已转入其它研究领域。在本论稿所涉范围，国内学界当有许多新见高论为本稿未及借鉴，笔者诚祈方家前辈多予赐教。

1992 年 11 月论文答辩前

（注） 日本学者一丝不苟重视考订资料的功夫使我钦佩。而冈村繁教授不仅功力深厚，且亦喜好独断之论。笔者曾译介过他《世俗与超俗——陶渊明新论》（台湾书店，1992 年 11 月版）等论著。就此而言，他也颇尚“根柢无易其故，裁断必出于己”的旨趣。本书中的第六、八、十三几篇曾得其奖掖提携，在日本久留米大学比较文化研究所学刊《纪要》第七、八、九辑中连续刊载。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篇 略论中国文学的政教传统(代序)	(1)
第二篇 西周政治与《诗》的政治化	(11)
一、西周政治与宫廷诗.....	(11)
二、西周民间诗歌的政治化.....	(17)
三、春秋社会政治中的用《诗》.....	(25)
第三篇 春秋政治与孔子《诗》“可以观”的政教意蕴	(31)
一、《诗》可以观他人之志.....	(31)
二、《诗》可以观他国政治.....	(35)
三、《诗》可以观善恶是非.....	(40)
第四篇 儒家人格理想与孔子《诗》说	(45)
一、《诗》“可以怨”与“君子不怨天尤人”.....	(45)
二、周代怨诗与孔子从政理想.....	(49)
三、以诗抒怨与“无怨”人格之实现.....	(53)
第五篇 儒家人伦理想与孔子《诗》说	(59)
一、孔子的人伦理想与《诗》“可以群”的涵义.....	(59)
二、《诗》内容与孔子人伦理想的耦合.....	(65)
三、春秋时代社会群体关系特点与《诗》的运用.....	(70)

第六篇 先秦思维方式与孔子《诗》说	(76)
一、“引譬连类”及其“兴邦”功用	(76)
二、“引譬连类”与《周易》思维模式	(79)
三、先秦思维方式与孔子推崇《诗》的原因	(82)
四、孟、荀及汉儒说《诗》的思维共性	(86)
第七篇 孔子“思无邪”本义辨正	(90)
一、从春秋赋《诗》看《诗》在当时的价值差异	(91)
二、《诗》与孔子思想之矛盾方面	(96)
三、有“邪”内容向“无邪”功能的转化	(101)
四、文化传统与“思无邪”异释	(106)
第八篇 孟子的政治理想及其《诗》说	(112)
一、孟子的诗观念及其引《诗》	(112)
二、孟子的政治理想与其“以意逆志”说诗方法	(116)
三、孟子的政治理想与其“知人论世”说诗方法	(120)
第九篇 荀子的政治主张与其《诗》说	(125)
一、荀子的礼治思想及其对《诗》价值的肯定	(125)
二、荀子的礼治思想及其对《诗》价值的限定	(130)
三、荀子的引《诗》及其方法特点	(134)
四、荀子《诗》说特点的社会历史原因	(137)
第十篇 反儒学派的政教理想及其《诗》说	(144)
一、墨子非儒不非《诗》解	(144)
二、韩非子的君权论及其“燔《诗》”主张	(151)
三、老庄黜《诗》之原因	(159)
第十一篇 屈原的楚政治情结与其特殊诗风	(164)
一、屈原的政治生涯与其诗创作	(164)
二、“发愤以抒情”——屈原诗歌的“不遵矩度”	(171)

三、屈原的楚政治情结与其诗风原因	(175)
第十二篇 “言志”说与“模仿”说的文化生成	(182)
一、《诗》与古希腊史诗：先秦“诗”概念的对象特点	(183)
二、真与善：双方价值观主导倾向的差异	(189)
三、两分世界与“天人合一”：双方世界图式的差异	(194)
后记	(199)

第一篇 略论中国文学的政教传统(代序)

古代中国文学就其起源之早、延续之久、影响之广而言，都堪称世界文学史上独一无二。中国文学的这一特点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它的内在性格，而这种性格的主导方面则是它重视社会政教功能的传统。从中国文学之产生起、历经二千多年中的各种发展形态，这一传统始终贯穿并统驭着中国文学的创作与批评。在西方文学与其它民族的文学中，社会政治与道德价值也曾经是被关心的对象之一，但是文学的这一功能被规定得如此明确，被强调得如此重要，乃至被推崇得如此崇高，这在世界文学史中却是绝无仅有的；以至于我们有理由将中国文学的主流概括为政教文学。

古希腊的哲人们在思考文学和诗时，首先和主要注意的是其认识功能。柏拉图曾经因文学妨害认识真理和挑拨情欲这两大罪状而将诗人逐出其构建的“理想国”。亚里士多德则以史诗较历史著作更能表现普遍性和必然律的理由而维护了文学的社会地位。中世纪基督教的神学统治使文学窒息了长达千年左右，文学的政教功用不仅因神学的存在而被替代，而且因它亵渎上帝天国的人文性质而被禁止。文艺复兴运动的勃起使文学有机会重返历史舞台，文学的政教意义也在社会反叛神学的过程中得以显现甚至被肯定。但是，文学首先被视为一种旨在认识真理的方式，对它的价值评价主要以其认识真理的可能性为尺度，这种源于古希腊的传

统仍然是当时的主导性观念，并且一直延续承传于以后的各种学派与理论著作中。西方文学批评史中的“镜子”说与“理念”论便反映了这一传统。

与西方明显不同，古代中国文学从它诞生开始，便具有鲜明的政教性格，并且正是这种性格，奠定了以后文学传统的基础。《诗经》与《楚辞》通常被认为是中国文学史的两大源头。《诗经》中的宫廷诗，就其创作动机而言，便是直接因周代政治需要而产生。虽然其中另有为数不少的所谓“民歌”，并且就其文字内容看，并未直接打上社会政教的烙印，但是这些民歌的被采入宫廷，以及它们与宫廷诗合编为一部诗集，却是社会政教需求的结果。《诗经》中的作品在先秦时经历了一个与礼乐相结合的过程，并因此又被尊奉为一部道德经典（所谓“义之府”）而流行于当时上层贵族，乃至通行于各国政治。可以说，《诗三百》的产生、编订直至其被尊奉为“义之府”的过程，就是西周与春秋时代因政治需要而使之日益政教化的过程。正如汉代以后以“经”称《诗》那样，《诗》在中国历史上，首先是赖其政教性质与功能而被推崇与承传的。

就中国文学的另一源头屈原作品而言，它的产生在相当程度上可以说萌发于一位满怀理想激情的政治家的追求与失落，这种追求与失落的交替在尔后的中国历史上被重演过千百次。屈原作品因此而曾经引起过古代无数骚人文士的深切同情共鸣。“不有屈原，岂有《离骚》”（《文心雕龙·辨骚》），屈原作品被后人推崇备至的原因首先在于他献身社会政治乃至以死效志的热忱；而对他同情共鸣的社会原因则是古代中国政治对文人角色的要求与限制：它一方面倡导与吸引文人参予政治，另一方面又严格规定了文人在社会政治中所必须和只能恪守的附庸地位。屈原的理想追求与以死效志在很大程度上以一种极端方式同时满足和体现了古代政治对文人这两方面要求。如果我们承认中国文学史上许多作品是由

政治失意的文人所创作，如果我们将这一特殊现象视为中国文学政教性格的一个侧面，那么无论就时间抑或代表性言，屈原其人和屈原作品都堪称首位。

文人的创作成为一种社会现象，大约起始于汉赋，因而汉赋的特点可能更能够反映文人的某种自觉意识。在古代文学批评家眼光中，汉赋在履行社会政教要求方面远非上格。《文心雕龙·诠赋》批评它“繁华损枝，膏腴害骨，无贵风轨，莫益劝戒”。然而，从赋作者本身的创作动机看，最初却主要是出于劝谏。汉赋第一篇代表作即枚乘的《七发》就是“说七事以启发太子”（唐李善语）。作品借吴客对楚太子的发话，说明贪图安逸与沉溺享乐的害处。《七发》中铺写、夸张和渲染的形式特点在一定程度上也是为了增强吴客对楚太子劝谏的感化力。作者对当时宫廷政治的关注忧虑是显而易见的。

汉赋的主要代表作是司马相如的《子虚》、《上林》两篇。赋中以浓墨丽彩铺陈了汉宫廷上林苑的壮丽及天子射猎的盛举。作品在歌颂当朝盛况的同时，也提出过分奢侈，“非所以为继嗣创业垂统”，劝勉天子宜“解酒罢猎”。尽管这两篇代表作被后人批评为“劝百讽一”，但是即便是就其“劝百”即铺张靡丽特点而言，它的目的也与当时政治有关：它迎合了汉赋帝的好大喜功，歌颂了当时政治的空前统一和繁荣景象。其客观效果则是加强了统治者的信心。汉赋以后那些粉饰太平，对帝王贡谀献媚的作品也首先应从这一社会政治需要的角度去理解和解释。

汉赋中另一类作品内容为泄愤牢骚，其代表作可推东方朔的《答客难》。作品中抒发了文人在帝王君主下面被随意摆布，怀才莫展的苦衷：“尊之则为将，卑之则为虏”，“用之则为虎，不用则为鼠”。以后杨雄的《解嘲》、班固的《答宾戏》、张衡的《应间》都属同类。这种牢骚本身是封建政治中产物，作者发牢骚不仅是出于政

治上失意，而且也出于一种再介入的企望，更重要的是，这种牢骚的宣泄本身也是使作者顺从现实政治的必要方式，正如钟嵘《诗品序》言：“使贫贱易安，幽居靡闷，莫尚于诗矣”。因而它们无论在客观上或主观上，都与社会政教需求合致。

讽谏、歌颂与牢骚不仅是汉赋三大主题，而且也是整个古代中国文学的三大主题。因而汉赋的上述特点也是整个中国古代文学主导性格的某种缩影。汉赋的铺张华丽在古代所受批评，只能表明古代社会对文学的政教需求，有时比汉赋所提供的更为急切严格。

中国文学批评史起源于并始终主要是诗学批评，它与文学史几乎同步地起源于先秦。如果说先秦的文学作品（即《诗经》与屈赋）是当时政教文学观非自觉表现的话，那么先秦的诗歌评说则自觉地按社会政教需要对文学规定了性质与发展导向。通常认为《尚书·尧典》中“诗言志”的命题与相关论述是中国诗学批评“开山的纲领”（朱自清《诗言志辨》）。《尚书》是中国古代最早的一部政治性史书，“诗言志”所从出的《尧典》中那段文字本身是处于社会政治最高位的“帝”（天子）舜对宫中乐官“夔”的御令记录（“命汝典乐”），他的目的是要求乐官教育宫中弟子，以诗乐方式培养其所谓“直而温、宽而栗、刚而不虐、简而无傲”的道德品格。因此“诗言志”这一中国诗学“开山纲领”从其被提出起，被具有明确的政教目的。“言志”是古代中国文学传统区别于西方文学传统（即“摹仿”）的基本特征。作为一种创作原则，中国古代文学批评中的“言志”说可以分析为两个层面的意义：其一，它认为诗或文学所抒发的是主观内在的情志，而非记叙外在事件。其二，它认为诗或任何文艺样式所抒发的这种内在情志必须合乎道德规范，甚至应该能代表某种高尚情操与理想人格。前者指谓的是文学创作的主客体关系，后者则是指谓文学作品的价值标准。就中国文学批评观念本身而言，

这两者通常是合而为一的。换言之，古代文学批评家认为，诗歌乃至其它文学样式所表现的首先和主要是作家的情志，而这种情志表现之所以必要和有价值，则是因为它合乎社会政教需要的性质。离开了这后一个道德要求，即使一首诗真切不隔地表现了作者的主观性情，它也难以被充分肯定。《文心雕龙·明诗》在解释“诗言志”命题时强调：“诗者，持也，持人情性”，可以认为是对“言志”之道德意义的要约阐说。

如果说“诗言志”命题主要是就诗歌之性质特点而言的话，那么孔子《诗》说中所提出的“思无邪”则一直被认为是评价诗歌作品乃至一切文学作品的根本性标准。与“诗言志”命题一样，“思无邪”在几乎历代所有的诗说中都被推为批评的不二法则。虽然孔子“思无邪”语的最初意义与后代人的理解阐说并非完全一样，但是就应当积极发挥诗歌的政教功用，并且必须从社会政教需要的立场出发来运用和评价作品，这却是所有解说的共同点。

古代中国诗歌批评史由两个序列构成。其一是对诗歌的批评，另一是对《诗经》的阐释。两者都着重于作品的政教意义。比较而言，后者更鲜明集中地反映了中国诗歌批评史的政教性格。对《诗经》的注疏解释自汉代起，一直延续到整个中国古代史的结束。在西方，这种现象也许只有对《圣经》的阐释能够与之相媲美。《圣经》在西方是某种政教体系的依据，同样，《诗三百》也是用以“经夫妇，厚人伦”的一种政教经典，因而两者同被其承传者阐释不倦是必然的。

早期即先秦的诗歌批评主要就是对《诗三百》这一作品集的阐说，这种批评的实质是根据社会政教需要而取舍、引伸乃至赋予《诗》作品以种种意义。春秋时“赋诗断章、余取所求焉”的用诗方法典型地反映了这种诗歌批评的特点。孔子提出的《诗》“可以兴”命题也是提倡通过“引譬连类”的方法去“举一反三”地发挥《诗》章

句的意义。“兴”这一说《诗》方法作为连接《诗》中章句与某种社会政教要求或规范的中介，在汉代的《毛诗》中被进一步系统发挥，以至于因政教需要而对《诗》章句的引伸发挥之意义，被规定为《诗》章句本身所具有的意义。《诗》由此也与社会政教需求融合无间，成为名符其实的“经”。汉以后的《诗经》注家基本沿袭了汉儒的传统，虽然在个别篇章或章句的解释上不无出入，但总的倾向却是一致的。既然《诗》被视为一种道德法则的依据，既然社会对道德法则的需求以及具体规范并未改变，那么《诗》在这一社会需求面前的“经”的地位以及对它的阐释也就没有必要、甚至根本不允许改变。

诗歌批评与《诗经》阐释的传统也存在于古代文论中。六朝时期是中国文学批评的自觉时代，一些经典的文论诗论相继出现于这一时代。曹丕的《典论·论文》通常被认为是较早的一篇文论，其中他将文学之价值推崇为“经国之大业”。陆机的《文赋》着重阐论的是文学创作技巧与灵感问题，但在卒章中也指出其功用是能够“济文武于将坠，宣风声于不泯”。《文心雕龙》在首篇开宗明义：“道沿圣以垂文，圣因文而明道”，在卒篇《序志》中又总结“文章之用”是“君臣所以炳焕，军国所以昭明”。六朝文论对文学政教功用的强调具有特殊意义，它表明古代文学批评即便是在开始注意到文学本身的内在特点，并对它已有充分认识的时候，也丝毫没有因此而降低文学为社会政教所必须承担的责任。以后文论中所提出的“文以载道”、“劝善惩恶”，以及反对“玩物丧志”，“兴寄都绝”诸如此类的论说，都是同一种政教文学观念的不同表现。

中国文学的政教性格还表现在对作家人格、道德的品评中。这首先是因为，作家的人格在其作品中常常表现为一种主导倾向，中国文学的抒情言志、即主体表现的特点使作家的人格与其作品倾向特征的关系较之模仿性、叙事性文学更为明显突出。另一方面，在中国文学批评传统中，对作品的批评常常是以作者生平追求及

人品为参照而进行的。屈原、陶渊明及杜甫等诗人在历代文人心目中的光辉不仅仅是由于他们的作品，也由于与作品相关的他们的特殊情志与经历。也许正因此，先秦孔子“有德者必有言”之类道德箴言成为后世创作与批评的某种金科玉律。古代批评家们坚信，合乎政教标准的理想文学作品不可能出自一个在品格或人格上离此标准颇远的作家之手；此外，既然政教意义被规定为评判作品的主要尺度，那么从这种审美趣味出发，作家的人格美也就有理由受到同样甚至更多的欣赏推崇。

不管是创作传统抑或是批评传统，都是通过文人而承传的，因而古代文人们的人生理想与追求经历同样属于这种传统的一个侧面。中国古代文学家在人生理想与追求方面有着鲜明的共性，即他们几乎都对参与社会政治抱积极态度，至少都曾经有过这方面的激情。文学史上流下芳名的文学家大部分都在当时的社会政治结构中担任某种官职。汉代的辞赋家基本上是宫廷文人。六朝时的曹氏父子、萧氏家族都直接是帝王贵族，前者的诗文雄视魏晋文坛，后者则还留下了对后世文学有深远影响的《文选》以及其它文论作品。中国历史上堪称第一流的作家，从屈原开始，司马迁、陶渊明、李白、杜甫、韩愈、柳宗元、白居易、苏东坡、陆游、辛弃疾直到元明清时的一些戏曲家、小说家，都有过宦海沉浮经历。其中陶渊明因其曾经“不为五斗米折腰”和“不以躬耕为耻”的弃官隐居生活而受后世文人格外崇敬，但这种崇敬却从反面表明，乐于弃官隐居者在古代只是凤毛麟角。更重要的是，即便陶渊明在隐居中悠然采菊时，也并没有完全忘却“刑天舞干戚”的“猛志”。

古代文人这种对社会政治的积极追求和介入的态度至少从两个方面主导着他们创作导向：其一，他们的作品必然会倾向于表现一些与社会政教相关的思想主题，即便在其仕宦失意时也是如此，仕宦失意常常只不过是增强了作品中的牢骚和对现实政治的批判

成份而已。其二，从中国古代的政教标准看，介入社会政治，关心民生，或曰“兼济天下”一直是文士应有的责任；不管他们在社会政治舞台中成功与否，这种对社会民生的关切态度本身就具有道义价值，由此他们的作品也会被作升格评价。古代文学批评中常常将李白与杜甫相提并论而推崇杜甫为诗圣，主要原因就在于后者的人生态度更为入世、更萦心于所谓“尧舜之治”。

在西方文学史上，文学家中也不乏关心社会政治和曾经在政界中担任要职的人物。但是从总体看，他们对政治的激情与追求远没有中国古代文人们那样普遍一贯。例如，文艺复兴时期的法国小说家拉伯雷原是个职业医生，西班牙的塞万提斯只任过军需官与税吏。莎士比亚以及古典主义时期的高乃依、莫里哀都是职业戏剧家。十八世纪德国文学代表莱辛起先也只任过报刊编辑。对于西方文学家来说，作家是否追求和介入政治无关紧要，西方文学史上最著名、也最有成就的莎士比亚一生未涉足政界堪为明证。但是对于中国古代作家来说，政治方面的抱负、追求、沉浮经历等却都不同程度地，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其作品的倾向与价值，以及社会评价。

中国古代文学无论是在创作、批评以及作家的人生追求方面，都鲜明地反映出一种对社会政教需求的自觉意识，并且这种意识始终主导着中国文学史和批评史的发展。无可否认，在悠久的中国文学发展史上，也不乏许多逸出社会政教篱藩之外的作品乃至流派等，例如民间的情歌、文人的山水诗以及明清以后出现的《西游记》、《红楼梦》等。但是就古代中国文学的主流而言，就其被当时社会认可的价值而言，政教性格始终是它无可否认的主导性传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称古代中国文学为政教文学。

是什么原因铸造了中国文学的这种政教传统？这个问题无疑比描述与阐释它的政教性格更为复杂艰巨。它涉及到中国古代社